

綁架

市場價格的幕後

黑  
手

當漲聲響起時，

您知道什麼是

影響市場價格變化的

真正原因嗎？



陳義揚 執行編輯

施茂林 / 陳義揚 / 楊俊彥  
賴清陽 / 顏上詠 / 李凡饒  
趙界欽 合著

林聖忠 中油公司董事長 前經濟部政務次長  
施茂林 中華法律風險管理學會理事長 前法務部部長  
孫立群 公平交易委員會委員兼發言人

聯合推薦

綁架市場價格的幕後黑手／李芃嶼等合著；賴清陽主編。——初版。——臺北市：五南，2012.07

面：公分

ISBN 978-957-11-6714-5 (平裝)

1. 企業壟斷 2. 反托拉斯 3. 價格策略

4. 商業法規

553.72

101011080



1UBO

## 綁架市場價格的幕後黑手

主 編 — 賴清陽

執行編輯 — 李禮仲 陳義揚

作 者 群 — 李禮仲 施茂林 陳義揚 楊俊彥 劉尚志

賴清陽 顏上詠 李芃嶼 杜冠潔 趙界欽

發 行 人 — 楊榮川

總 編 輯 — 王翠華

主 編 — 林振煌

責任編輯 — 李奇綦 晏華璞

封面設計 — 王璽安

出 版 者 — 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106 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339號4樓

電 話：(02)2705-5066 傳 真：(02)2706-6100

網 址：<http://www.wunan.com.tw>

電子郵件：[wunan@wunan.com.tw](mailto:wunan@wunan.com.tw)

劃撥帳號：01068953

戶 名：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駐區辦公室/台中市區中山路6號

電 話：(04)2223-0891 傳 真：(04)2223-3549

高雄市駐區辦公室/高雄市新興區中山一路290號

電 話：(07)2358-702 傳 真：(07)2350-2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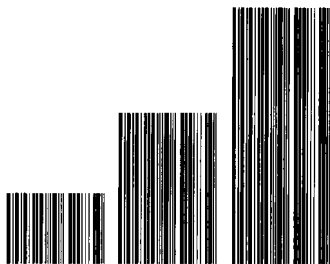
法律顧問 元貞聯合法律事務所 張澤平律師

出版日期 2012年9月初版一刷

定 價 新臺幣420元

綁架  
市場價格的幕後

黑  
手



賴清陽 主編

李禮仲 / 陳義揚 執行編輯

李禮仲 / 施茂林 / 陳義揚 / 楊俊彥

劉尚志 / 賴清陽 / 顏上詠 / 李芃峯

杜冠潔 / 趙界欽 合著



## 推薦序(一)

隨著全球對反托拉斯議題的日益重視，近幾年來，國際間已逐漸凝聚出共同打擊跨國反競爭行為共識，並對曾密謀或協商產品價格、數量，以及市場劃分之企業，開始施予重罰，而我國廠商亦在這波趨勢下迭遭國外反托拉斯法主管機關調查及懲處。因此不論企業或政府，深切瞭解國際競爭法規實務之動態，已是當下迫在眉睫之課題。

清陽兄有感於此，號召產學研多位專家學者，集結眾人的智慧和心力，對於歐美中日韓及國內反托拉斯法（或稱競爭法、公平交易法）予以精闢剖析，並將過去國內產業在外國所遭遇之反托拉斯法收錄其中，以案例體現國際反托拉斯法制對我國產業之影響，其條理分明之敘述，對協助產業界瞭解反托拉斯法及相關議題，具有莫大助益。

為加強國內企業對全球反托拉斯法規的認知，政府在協調及整合各部會資源後，於100年1月成立「經濟部協助廠商因應國外反托拉斯案件專案小組」，並在過去一年中舉辦多場與國際反托拉斯法制、實例研析及實務操作相關之宣導與座談，其目的除為降低國內業者之違法風險，與避免損及我國經濟發展實力外，主要乃希望能協助企業瞭解國際間主要競爭市場之遊戲規則，使企業掌握參與國際競爭方法，進一步提升國際競爭力。

未來，政府將持續透過各種方式協助廠商瞭解反托拉斯法限制範圍，避免廠商於正常之產業交流活動中誤觸國際反托拉斯法規範。同時也希望藉由民間各界之努力，不論是出版書籍，或是廣泛進行研討等方式，讓我國企業及民眾都能瞭解公平競爭之實質精神，除避免觸法外，亦能保障自身之權益。

#### 4 綁架市場價格的幕後黑手

本書收錄了包含DRAM、TFT-LCD、車燈、維他命、汽車零件及光碟機等過去國內曾發生之反托拉斯案例，並以個案解析做引導，再從政府、企業之因應策略以專章闡述，相信此書出版後定能讓我國企業更深切瞭解全球競爭法規，進而在全局布局與經營有所助益。

經濟部政務次長 **林聖忠**

## 推薦序(二)

庶民經濟是當前最夯話題，無論政府首長、學者專家或一般民眾都能朗朗上口，媒體也多方論述，已成為社會主流意識，揭示全民基本需求之神髓。當牛乳、咖啡悄悄上漲時，引發全民撻伐，各方交相指責，顯現普羅大眾對商品價格之敏銳度與期待感，強烈要求主管機關有效督促廠商降返原價，不料主管機關祭出之法寶僅能處以罰鍰，不但不能平息民怨，反質疑罰款金額何以不高，與外國重懲價格壟斷，不啻為天壤之別。

環顧近幾年來，美國及歐盟對我國及日韓等國企業，以反托拉斯價格壟斷為由，重罰之案例日益增多，包括液晶面板（LCD）、光碟機、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DRAM）、汽車零件、副廠車燈等，2002年DRAM案總共被美國裁罰4.8億美元；2006年LCD案橫掃亞洲九家企業，共有七家企業與美國認罪協商8.92億美元；2011年日本汽車零件與美國認罪協商2億美元，光碟機部分同意罰款2,100萬美元，讓很多人跌破眼鏡，驚訝牽涉企業之廣，裁罰金額之高，企業經營者方醒悟違反價格壟斷之代價大、對企業聲譽殺傷力強，應將之列為重要決策重心，以免多年辛勞代價，形同流水。

供給與需求是經濟基本面，恆賴市場法則決定其價格，再逐漸趨向平衡，達到消費者接受之程度。本來從消費者之角度，期待品質優良、價格便宜、享用最好，但企業有其成本考量，也有利潤之壓力，為提升產能、增加盈餘，必設法提高產品價格，其商品價格越高，對消費者必相對不利。觀察人權之發展歷程，從政治人權，進而追求人身自由，再進階至平等權，晚近人權則著重在生存權與集體權，攸關社會大眾權益與利益之價格問題，如影響市場交易秩序與公平時，則已涉及生存空間與生活條件，國家自需透過法律、

公權力與行政力作適度干預與導正，有效配置資源，保障市場經濟競爭活動之活絡與順暢，維護市場交易公平機制。

我國競爭法制，以公平交易法為主軸，其架構上區分為限制競爭行為與不公平競爭兩大部分。前者包括獨占行為之防制、結合行為之管制、聯合行為之禁止，探究此種不當行為，與企業有意獲取更高更多利潤有關，其中當然會有價格壟斷之成分；而後者範圍更廣，涵蓋轉售價格之禁止、聯合杯葛、差別待遇、不當誘使交易、威脅結合、聯合、限制交易相對人、虛偽不實或引人錯誤之廣告等等，亦與企業牟取利潤、操作價格之事相關，是以商品價格問題，誠為維持公平競爭之重要課題。

2011年7月間，中美歐律師事務所賴清陽律師與前空中大學校長陳義揚教授連袂至中華法律風險管理學會拜訪，談起近年來台灣產業為涉及國際價格壟斷案件後續連鎖效應所困擾，深遠影響台灣企業經營發展，也疼惜辛勤打拚之代價竟賠在鉅額罰款上，解析各案緣由，發覺台灣企業對於美國與歐盟有關反托拉斯價格壟斷之法律規範並不瞭解，加上輕忽其重要性，導致不知其相關行為已陷入價格壟斷泥沼，迨涉案時，無法及時回應，做好危機管理，終而付出慘重代價，經再三研議咸認有出版專書之必要，以供企業界、法律界等參鏡，建立法律風險預測與控管機制。

國內專研價格壟斷法律議題之學者專家較少，為利於參用，考量不以學術文章為軸，而以實用性為主，經請商陳義揚、劉尚志、顏上詠、李禮仲教授與賴清陽、楊俊彥、李芃嶢律師等主筆，他們都有深厚法學根基或富有實務經驗，以淺顯文字深入淺出，解說價格壟斷相關之概念、本質、法制經緯等內容，理論印證實務，實例闡發學理，均擲地有聲，利於研讀利用。

本書從競爭法之全球化趨勢、共同議價與聯合行為談起，說明



競爭法則與寬恕政策等，進而介紹美、日、韓、歐盟等競爭法制與政策概論，然後分析美國司法部有關DRAM、LCD、Magnesite、Vitamin C等反托拉斯訴訟案例，簡述原委、過程與訴訟心法，接著剖析我國政府及產業面對衝擊之因應之道，翔實指明各主管機關、駐外單位與業界積極實施防範控管對策，進而再以競爭法為中心深入探討企業經營之「應與不應」策略，包括生產能量、價格訂定、行銷通路、會議舉辦等肆應作法，最後以企業經營備齊法律風險管理與遵循競爭規範代結語，強調企業界應正視法律風險管理之新趨勢。

衡觀各章敘述，均各有其論據與體系說明，旁徵博引，體例簡約，綜合以觀，充分論述價格壟斷之全部圖像，既可各章分別研讀，更可全書精讀，融會貫通，瞭解掌握壟斷價格問題之方方面面，進而設法「擺脫市場價格的幕後黑手」，調整經營戰略思維，採取適當有效防範措施，始克有濟。

本各章節正由各教授與律師執筆時，為讓國內企業更認識美國反托拉斯法相關案例、掌握面臨訴訟及調查時之因應策略，由Lai, Corsini & Lapus, LLC.律師事務所策劃，與資策會及中科、南科管理局合作，分別在北部辦理一整天培訓課程，在中科、南科分別舉辦二場研討會，主要議題為美國反托拉斯法價格壟斷、訴訟程序、案例研析，因應反壟斷調查及訴訟策略，並商請美國名律師及Robert H. Bunzel主講，各講座充分解析競爭法規精義、美國反托拉斯法理及實務案例，深入淺出、舉例明確，剖陳清晰，參加研討會與研訓課程之各產業董事長、高階經理、法務專業人員等紛紛表示得到諸多啟發，體會法律風險管理意識之重要性，未來需建制風險管理流程，積極踐行，強化企業體質，有能力迎接市場競爭之挑戰。

## 8 綁架市場價格的幕後黑手

本書之完成是多數人智慧之結晶，其中更仰賴將粒粒珍珠串成項鍊的巧手，我們要特別感謝陳義揚校長與賴清陽律師，鍥而不捨的精神與實心任事的態度，當然更要謝謝撰寫本書的所有作者。

**施茂林**

序於亞洲大學

2011年12月24日

## 推薦序(三)

有感於國內產業近幾年屢遭國際反托拉斯案件所困（如DRAM、TFT-LCD、汽車車燈業等），陳教授義揚大哥及賴清陽大律師推動了《綁架市場價格的幕後黑手》一書的出版，希望藉此喚起國內產業對國際反托拉斯法規的重視。立群雖無才參與本書的寫作，但有幸受義揚大哥囑咐，為本書的出版寫幾句話，深感光榮。

1985年全球僅31個國家實施競爭法（或反托拉斯法、公平交易法等），但到了2010年，短短25年間，實施競爭法的國家已超過100個。中華民國亦在1991年2月4日由總統公布，並於隔年實施公平交易法。就連市場經濟未臻成熟的中國大陸，其反壟斷法也於2008年生效。ICN（International Competition Networks）在2010年調查46個實施競爭法的重要國家，其中43國修法加重反競爭行為的罰則、35國賦予競爭法主管機關更大的調查權。世界各國加強執行競爭法、加重處分違法行為的趨勢，確實對各國的產業發展及商業模式，產生重大的影響。

競爭法中最嚴厲規範的聯合行為（hard core cartel），目前絕對是各國的執法重點。當然違法（per se illegal）的原則，以及嚴查、重罰的手段，也幾乎成為各國的共識。以歐盟（EU）為例，歐盟執行委員會（European Commission）在2010年5月19日所宣判的DRAM價格操控（price fixing）案，共處罰9家生產DRAM的大廠3.31億歐元高額罰款，其中單一家業者的最高罰款即達1.45億歐元；同年12月8日所宣判的TFT-LCD價格操控案，總罰金更高達6億4,892萬5,000歐元，其中單一業者的罰金高達3億歐元。

美國對於反托拉斯法的執行，更是令人印象深刻。以2011

年航空貨運燃油附加費一案為例，高達18億美元的總罰金／和解金，其中有3家航空公司都被處以3億美元的鉅額罰款，另外更有4位高階經理人因此案入獄服刑。與我國鄰近的韓國，也在2011年重罰其國內4家煉油廠共4億美元的罰金。這些國際案例，充分證明反托拉斯法執行的嚴峻。

為了加強打擊聯合行為，遏止企業以聯合行為的方式限制市場競爭。各國近年來紛紛採用寬恕政策（leniency program），以免罰／減罰的方式鼓勵參與聯合行為的業者儘速自首，並提供破案的重要資訊。我國也在2011年11月23日公布寬恕政策，其內容與歐盟目前所採用的內容相似。為了增加寬恕政策的誘因，我國公平法也將聯合行為的罰金上限提高到違法企業前一年全球營業額的十分之一。期望在胡蘿蔔與棍子並用的狀況下，讓寬恕政策得以發揮最大的功效。

本書所網羅的作者，不論是學界、法界，或是官方代表，都是極有份量的一時之選。全書從重要國家／經濟體的競爭法規及法制介紹開始，對於美國的重要案例尤其有深入的剖析。除此之外，文中更對政府及產業提出具體的務實建議。為了加強企業事前防範違反競爭法的機制與能力，本書特別在遵法計畫（compliance program）與遵法手則（code of conduct）方面有精彩及具體的說明。相信藉由本書的問世，必能對有心維護市場競爭、以正當方法賺取合理利潤的企業有非常正面的助益。

「君子愛財，取之有道」。企業經營本就應尊重市場機制，絕不該為圖一己私利，以不正當的方式約束企業間該有的競爭，進而聯合掠奪消費者的福利、殘害社會的整體利益。在世界各國嚴格執

行反托拉斯法的此時，本書的出版，恰逢其時。衷心期盼我國的產業，可以從此書學到正確的反托拉斯知識，並大幅降低未來觸犯反托拉斯法的風險。

孫立群

第七屆公平交易委員會委員

12/30/2011



# 自序

2011年是忙碌的一年，但也是多產的一年。因國際併購、專利侵權訴訟及聯合價格操控等案的資訊收集、協商、談判等工作，往返台灣、大陸、美國。經好友實業家施慶桂及全球工商婦女總會會長郭鳳珠及理事長柯杜瑞琴介紹，有幸與前法務部長施茂林結緣，談及法律風險管理及其學會的努力方向，深有同感。對亞洲產業而言，面對日趨嚴峻的反托拉斯案件，應該出書立論，巡迴演講，以推廣風險意識，加強法律遵循與管理。逢摯友——前空大校長陳義揚博士，全力扶持，出任總協調；聯合交大科法所創所所長暨台灣科法學會理事長劉尚志博士，忙碌之餘，仍慨然應允，拔刀相助。施茂林部長又力邀顏上詠教授及楊俊彥律師共襄盛舉；前行政院秘書長趙守博博士更推薦現公平交易委員會委員李禮仲博士加入寫作，陣容堅強，堪稱一時之選。

李永年先生安排陳義揚兄與我一起拜會工業局長杜紫軍博士，提供寫作方向，並多所鼓勵支持。楊關錫先生安排晉見經濟部林聖忠次長，確立努力方向。施顏祥部長也撥冗相見，鼓勵嘉許。隨後更配合行政院跨部會協助廠商因應國外反托拉斯案件專案小組（林次長為召集人，杜局長為執行長）在2011年11月中旬，在台北、台中、台南舉辦三場以光碟機、車燈及汽車零件三產業可能涉及聯合價格操控的討論會。

為使演講生動務實，除學理外，更列舉7大案例：(1)DRAM；(2)LCD；(3)Vitamin；(4)車燈；(5)汽車零組件；(6)光碟機；及(7)菱鎂礦等，尤其重在實例的分享，因此特邀近年來唯一在聯合價格操控案中，成功代表涉案個人，打敗美國司法部（DOJ vs. Swan-son of Hynix）的兩位出庭辯護律師傑克·馬克林（Jack McLean）

及羅伯特·邦蘇（Robert Bunzel）親自來台解說在此案中，如何爭取陪審團的同情與瞭解，及抗辯的過程，其主要觀察點如下：

- 1.龐大資訊的收集與分析，在1,900萬份文件中抽絲剝繭，去蕪存菁，邏輯思考，還原真相過程中，強有力地說服陪審團。美國司法部則未能提出超過任何合理懷疑的證據。
- 2.辯論的技巧，在韓國總公司及6位Hynix在韓和在美的高級主管坦白認罪後，如何避險卸責，如何與已認罪者保持安全距離。
- 3.法律人在面對刑事調查案中，應有的風範及不亢不卑的心態。
- 4.遵法制度的重要性。
- 5.寬恕政策的瞭解與申請適用的策略運用。
- 6.熟悉國際刑警組織的紅色通知通緝逮捕令及國際引渡法。

在反托拉斯法涉及聯合價格操控的指控下，2011年對亞洲產業是很慘的一年，不停有觸目驚心、懾人聽聞的報導。

- 1.中華映管前董事長赴美服刑9個月，公司罰款6千5百萬美元，日本夏普也被罰1.2億美元（液晶面板案）。
- 2.龍峰副董事長在美國機場被捕（副廠車燈案）。
- 3.奇美副董事長赴美入獄服刑14個月。公司涉及價格壟斷，罰款2億2千萬美元（LCD案）。
- 4.友達6位高級主管滯美被限制旅遊與出境，遭起訴（LCD案）。
- 5.日本古河電氣3位高階主管認罪，服刑18個月，罰款2億美元（汽車零件案）。
- 6.韓國三星DRAM罰款3億美元，6人赴美服刑（DRAM案）。
- 7.歐盟祭出重罰，三星、友達與奇美等共罰6.48億歐元，約8.4億美元（LCD案）。



因此議題不斷，是政府無能？美國強橫？韓國、日本都是汙點證人？產業無利？招架無力？產業將成慘業？各界輿論眾說紛紛。

台灣政府是軟腳蝦？不知提醒老闆訪美的風險？缺乏因應之道？不知國際刑警組織紅色通知，可能逮捕及國際罪犯引渡的高風險？缺乏防範？不知保密防諜？不知設立遵法機制？都成為產業界議論的焦點。

希望亞洲的產業，不因涉及聯合價格操作等反托拉斯的犯罪行為而淪為「慘業」；不會賺了十年，一年賠光。不讓主帥大將或老臣赴美服刑入獄，晚節不保，情何以堪。不使公司法務主管，因此被誤為無能之輩，更不會因此動搖股本，影響財測，甚至破產、下櫃、下市或遭到併購、清算的悲慘結局。

更重要的是，讓台灣企業在這國際貿易暢通無疆界的地球村中，扮演好一個知法、守法、遵法的世界企業公民的角色。而非不知法的愚昧，引發誤蹈法網的災難或惡意聯合操控價格，招致傷及消費大眾的權益的汙名。

亞洲的產業，勤奮努力，用精湛的工藝，生產快速、輕薄小巧、物美價廉的3C產品，造福人類。全世界的消費者，都應給予萬分的尊重與敬佩。讓我們一起努力，讓台灣、大陸、韓國、日本受到全世界更正面的肯定。

出版此書，旨在拋磚引玉，集思廣益。希望有更多的人一起來探討美國法律。學疏才淺，難免以管窺天，以蠡測海，衷心期待讀者的批評與指教。

賴清陽

2011年11月18日台北，工商時報專訪後